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农业厅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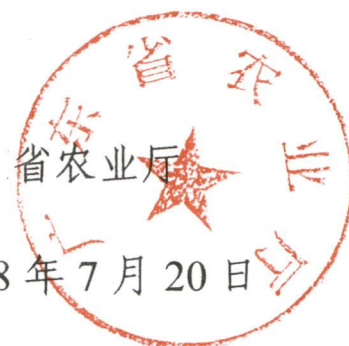
粤科社农字〔2018〕121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农业厅
关于印发《广东省乡村振兴科技创新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党委农办、扶贫办（局）、协作办、对口办、经协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委）、农业局：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

振兴战略实施意见》，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助力脱贫攻坚，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推进乡村振兴中的支撑引领作用，推动农业升级、农村进步、农民发展，推进广东乡村全面振兴，省科技厅联合省委农办、省扶贫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厅共同制定了《广东省乡村振兴科技创新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18年7月20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18年7月23日印发

广东省乡村振兴科技创新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和《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意见》（粤发〔2018〕16号）精神，以及全省乡村振兴工作会议、打赢脱贫攻坚战工作推进会议部署，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推进乡村振兴中的支撑引领作用，促进广东乡村全面振兴，结合广东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根据中央和省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及打赢脱贫攻坚战有关工作部署，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践行新发展理念，加强科技支撑，通过实施乡村振兴科技创新行动，强化科技创新引领，引导技术、成果、人才等创新资源向“三农”倾斜，为乡村振兴提供创新驱动力。

二、主要目标

构建有效支撑乡村振兴的科技创新与服务体系，强化科技在农业生产、农村生活、乡村生态中的创新引领作用，着力完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体系；实施农业科技创新引领、乡村振兴人才下乡、科技成果应用示范、创新创业载体建设、科技扶持脱贫攻坚、创新示范区域创建行动，重点打造一批

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业科技园区、农业科技创新型县（市）、农业专业镇、特色农产品及加工专业镇和科技小镇，扶持建设一批农村创新创业载体，推进建设一批绿色宜居村镇、专业（特色）村；实施科技精准扶贫，推动科技成果在粤东西北地区应用，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进农业强省和乡村振兴发展。

按照“3年取得重大进展、5年见到显著成效、10年实现根本改变”要求，为2035年实现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2050年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具体目标如下：

到2020年，创新驱动乡村振兴发展取得重大进展，科技支撑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70%以上，农业科技创新有力支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进入创新示范省的目标实现。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和技术发展水平显著提升，科技型企业快速发展，农业综合效益和产业竞争力显著提升，创新平台基地和人才队伍建设水平显著提升，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更加健全，农业农村创新创业生态更加优化。

到2022年，创新驱动乡村振兴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争取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1个，国家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1个、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4~6个、建设广东省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5个，以县域为主体的省级农业科技园区60个（一县一农业科技园区），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300个、“星创天地”100个、农业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10个、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共性关键技术创新团队50个，涉

农高新技术企业 150 个，科技特派员 1.5 万名，科技创新型示范县市、农业专业镇和科技小镇 200 个、专业（特色）村 1000 个，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 1~3 个，建设广东省现代农业（种业和精准农业）实验室 1 个，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至 72%。科技创新能力和引领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能力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到 2027 年，创新驱动乡村振兴发展取得战略性成果，科技支撑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科技实力大幅跃升，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75% 以上，农业科技创新供给能力大幅提升，农业科技型企业发展壮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农业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和新业态不断涌现，实现农业高质量发展、绿色发展。农业农村科技创新体系更加完善，科技支撑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取得显著成效，农业农村现代化加速推进。

到 2035 年，创新驱动乡村振兴发展取得决定性进展，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到 2050 年，创新驱动支撑引领乡村全面振兴，农业科技实力达到发达国家水平，全面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农业科技创新引领行动。

1. 现代种业自主创新工程。大力支持以种业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广州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组织实施现代种业科技创新计划，围绕岭南特色种业重大科技需求，按照种质资源

与基因发掘、育种技术、品种创制、良种繁育、种子加工与育种控制等科技创新链条，从基础研究、前沿技术、共性关键技术、产品创制与示范应用，实施全产业链育种科技攻关，选育和创制一批动植物新品种，提升种子种苗供给质量。建立种子加工、繁育、种植、养殖示范基地，示范优质粮食农作物、优质高效特色蔬菜、岭南特色水果、特色经济作物、特色花卉、优质抗病畜禽水产、特色林木、岭南中药材、农用微生物等动植物、微生物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在生产中示范推广。依托广州国际种业中心（种业小镇）和广州种业联盟，创建现代种业科技创新中心，支撑现代种业发展。

2.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联合攻关。围绕热带亚热带动植物重大病害，重点研究基于功能基因组的动植物疫病（包括外来物种）分子诊断、预警和防控技术，建立适应我省农业生物灾害和外来物种监测预警、生态安全评价与防控技术体系。研究开发新型疫苗、新型化学和合成药、中兽药和诊断试剂，建立兽药安全评价体系。在禽流感、口蹄疫、猪瘟、新城疫、稻瘟病、水稻黑条矮缩病、柑桔黄龙病、红火蚁及水生动物重大疫病等重大农业生物灾害防控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3.现代农业关键技术突破性创新。加强现代种业（特色农业生物资源收集和功能基因挖掘）、生物工程（合成农业）技术、绿色环保技术（绿色兽药、饲料、生物农药和肥料创制），绿色种养技术、耕地保育技术，农产品采后处理与储存技术、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农产品优质安全技术、农业节本增效关键技术、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精准农业技术创新，为现代农业发展提供全方位技术支持。

4.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加快实施“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引进国外智力和专家，在农业领域共建联合实验室等创新合作平台、开展科技园区合作和技术转移。发挥政府间科技创新合作专项的引领作用，启动实施一批农业旗舰合作项目，服务科技外交。支持企业在国外探索选派科技特派员，建立农业科技示范园区、研发机构、试验示范基地，开展共同研发、技术培训和科研成果示范。

（二） 实施乡村振兴人才下乡行动。

5.推动科技人才下乡。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引导科技特派员深入村镇，鼓励科技人员以技术、资金入股等形式，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结成经济利益共同体。通过百万乡村振兴人才培养计划、科技特派员计划支持科技特派员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带动农民增收致富，深入推进农业科研院校围绕产业兴旺开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鼓励构建以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质量和成效为评价导向的考核机制，充分调动科研人员参与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的积极性。支持农业科研院校开展农业技术推广，着力形成农业科技人才下得去、留得住、用得好机制。面向边远贫困地区、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实施人才支持计划，加大对乡土人才和创业队伍培养力度，建设农村科技服务队伍，培育懂技术、会经营、善管理的致富带头人。组织实施广东特支计划、“扬帆计划”、百万乡村振兴人才培养计划、农村科技特派员计

划等人才工程项目，建立完善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建设，加快农村培育聚集科技创新人才。落实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及农业企业挂职、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制度，推动规划师、建筑师、工程师（“三师”）等专业志愿者下乡与农村结对创业帮扶，保障其在职称评定、工资福利、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权益。

6.促进创新创业人才返乡。支持“扬帆计划”引进创新创业团队和紧缺拔尖人才，高技能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校毕业生和企业乡贤等各类返乡创业人员到农村创新创业。依托“星创天地”培养农村创业致富带头人。支持科技人员带技术、带项目进驻贫困地区领办或创办经济实体，开展创业式扶贫服务，发展农村电子商务。进一步优化乡村创新创业环境，让中央驻粤和省直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中的科技人才在乡村振兴中想下去、下得去、留得住、用得好。强化农村科技管理队伍建设，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基层科技部门管理和服务能力，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科技工作队伍。

（三）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示范行动。

7.农产品高质量绿色生产技术转化。围绕广东特色优势农业产业，依托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农业专业镇、成果转化示范基地等创新转化平台，支持开展农田重金属污染修复、农业面源污染监测和修复、肥药减量增效、节水节能等技术集成和转化示范试点，示范立体农业、设施农业、智慧农业与精准农业模式，促进农产品安全高品质绿色生产。

8.数字农业和智慧农林水成果转化。积极推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GIS 地理信息、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农业、林业、渔业和水利中的应用，实现在生产管理中信息感知、采集、传输、汇总、分析、预警以及应用自动化、智能化，提升农林水利工程生产和运营管理的效率和效能。

9.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应用。加大水稻机插秧、稻谷烘干两个薄弱环节机械化技术成果转化和推广，促进广东省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发展。重点推广育秧播种机械、设施育秧技术和谷物烘干技术等在生产中的应用。

10.丘陵山区经济作物机械化示范。围绕广东省丘陵山区的柚果、柑橙、茶叶、南药、经济林等特色经济作物，促进山地种植产品采运设备、节水灌溉、施肥、植保和产后处理机械化技术的成果转化和实际应用。

11.加工与物流技术集成示范。支持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农产品及农产品加工专业镇、专业村，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和物流园区，推进农产品产后初加工、高值化综合利用、农产品冷链物流、经营管理信息系统、产品质量安全控制等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结合高产高效生态示范基地，加快全产业链集成整合，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产品质量。改进传统水产制品加工技术，开发水产品加工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建设健全水产品流通体系，引导建设现代化冷链流通与保活流通网络，提升水产品流通水平。

12.蓝色粮仓关键技术研究示范。针对大宗优势水产品，开

展渔业科技创新关键技术研究，重点开展具有产业化潜力的本地经济种类驯化、繁育、养殖、高值化精深加工等基础性研究工作。建立产品安全、产出高效、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水产健康养殖模式及技术体系。加强渔业质量安全管理与控制技术研究，提高水产病害防控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安全性。开展人工渔礁、海洋牧场、友好型捕捞与生态管理等技术示范，创建有影响力的特色海洋科技产业园。

（四） 实施创新创业载体建设行动。

13.科技园区提质增量建设工程。在县域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产业园、“星创天地”等创新创业载体，推进“一县一特色农业园区”建设，创建一批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业科技园区和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有条件的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创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和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鼓励珠三角高新区、农业园区对口帮扶粤东西北园区，提升全省园区创新水平。

14.创新创业平台服务延伸工程。支持广东农业科技创新联盟、重点行业产业公共技术创新中心和产业技术创新联盟、重点实验室、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生物产业基地、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生产力促进中心、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科技专家工作站等科技转化平台、创新创业平台向县域、镇村延伸，建立适应农业科研特点的人才评价、流动、激励机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下沉。

15.科技型农业龙头企业培育工程。促进农村创新创业载体加

快生物种业、农机装备、农业物联网、食品制造等现代农业技术的应用，孵化科技型农业企业，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设产业研究院、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平台，培育一批农业高新技术企业。支持更多企业进入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加大对粤东西北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育力度，壮大高新技术企业群体规模，促进企业提质增效。实施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培育工程。依托“星创天地”、农业科技园区、农业专业镇等农村创新创业载体，发展农业创新孵化器和农村电子商务，培育农业创新型企业。

（五） 实施科技扶贫脱贫攻坚行动。

16.推动科技对口帮扶。围绕贫困村生产、生活和生态发展中亟需的科技需求，搭建贫困地区的科技扶贫平台，推进科技扶贫产业基地建设；在贫困地区培育一批创新创业主体，形成农村创新创业扶贫新模式；完善部、省、市、县科技管理部门四级联动机制和探索珠三角与粤东西北科技对口帮扶机制，调动全社会科技力量参与脱贫攻坚。

17.推进科技特派员对接帮扶。实施科技特派员扶贫“百千万”工程，鼓励科研院校、科技园区与贫困地区对接，组织科技特派员与贫困村“千村大对接，万人进万村”，开展科技精准帮扶结对，引导科技成果向贫困地区转移转化，实现科技特派员对全省贫困村“全覆盖”，提升贫困地区农民生产技能，带动贫困户精准脱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六） 实施创新示范区域创建行动。

18.创新示范县镇村建设工程。选择示范带动能力强的县（市），建设科技创新示范县（市），开展创新平台应用示范，集聚创新要素，加快县（市）科技成果转化。开展县域创新能力监测评价。开展创新型村镇示范，培育孵化龙头企业，引导产学研合作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基地，建立现代农村生产体系和农产品流通体系，加快科技成果和适用技术在村镇应用。建设创新型特色村。加强专业村信息化建设，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加快村镇特色主导产业与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应用、电子商务等融合发展，建设智慧型示范村镇。

19.农业专业镇建设与提升工程。依托农业专业镇，整合农业创新资源，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对标国际标准，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农业产业联盟。在粤东西北地区选择产业优势显著、产学研基础雄厚的农业专业镇，围绕共性技术创新、创新融资、市场交易等产业发展关键问题，统一规划、集中连片、规模发展实施富民兴村行动，组建农业专业镇创新综合服务平台，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实施“科技特派员万人进万村行动”。围绕广东特色10大作物丝苗米、荔枝、菠萝、柑橘、香蕉、龙眼等“10+N”产业建设专业镇、特色村、专业村。到2022年，以2277个省定省贫困村为重点，创建专业镇200个，专业（特色）村1000个，吸引和鼓励大企业协同联动，推动农业产业链、科技创新链的全产业链融合，共同建设“科技+产业+生态”科技小镇，促进一二三产融合，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专业镇村，叫响一批附加值高、发展潜力大、市场前景

好、示范带动性强的县域优势特色产业，新增一批全国一村一品专业示范村镇。。

20.实施绿色宜居村镇示范工程。结合“三师”专业志愿者下乡活动，开展具有岭南特色的绿色宜居村镇建设试点。集成应用科学规划、绿色节能、垃圾处理、“厕所革命”等技术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鼓励农村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居住建筑参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建设，推进装配式住宅建造、生态建筑材料、岭南特色建筑等技术成果的转化与示范应用。推进乡村生态综合治理技术示范工程，加强农村污水治理的技术支撑，加快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加快珠三角村级工业园整治，鼓励在城郊等地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通过集体建设用地开展租赁住房试点、旧村旧房改造等建设创业产业园、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众创空间、创新创业孵化器集聚区。实施“科技惠民”医疗卫生强基创优行动计划，提高乡村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完善工作领导机制，充分发挥各级政府的积极性，形成省-市-县农业农村科技创新协同工作机制，统筹各级农业农村科技资源，建立部门间工作协调机制，强化资源要素支持和制度供给；建立农业科技协同创新机制，打破部门、学科和区域界限，建立以我省乡村科技需求为导向、项目任务带动、平台资源共享、机制创新推动的协同创新机制；把握乡村重大科技需求，组

组织开展农业农村科技需求调研，明确乡村振兴的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重点和政策措施；坚持以创新引领农业高质量发展，继续抓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新型研发机构、孵化育成体系、人才培育等“八大举措”，优化和完善其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健全监测评估和通报工作机制，确保科技创新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二） 强化政策支持。

健全决策咨询机制，建设农业农村科技智库，加强农业农村科技战略性、全局性、储备性政策研究，充分发挥智库在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制定、专项任务部署等重大决策中的支撑作用。健全农业科技领域科研人员以知识产权明晰为基础、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落实科研成果转化及农业科技创新激励相关政策。

（三） 强化资金保障。

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整合公共力量和民间力量，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下乡。发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农业产业基金、粤科风险投资基金的引导作用，引导碧桂园集团等科技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科技创新行动，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建设农业创新创业基地，培育农村新业态新产业。各级都要加大乡村振兴科技创新投入力度，省级公共财政科技投入向乡村产业倾斜，为乡村产业振兴提供资金保障。

（四） 做好宣传总结工作。

加强农业科技创新政策、重大科技成果、热点科技问题的宣

传和解读，调动社会各方参与的积极性。及时总结和宣传推广乡村振兴科技创新行动中的新典型、新模式，利用展会、报刊、互联网等多种媒体渠道进行广泛宣传、推广科技支撑乡村振兴的成功经验。发挥各级工会、共青团、科协、行业协会等群团组织的积极作用，形成鼓励创新创业的浓厚氛围和良好生态。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形成全社会支持乡村振兴发展的良好局面。